

北京铜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铜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情况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9,457,384.28 元，母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净利润-108,730,571.06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46,335,403.40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62,426,848.49 元，母公司资本公积余额为 753,917,021.22 元。

经董事会审议，公司 2023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

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净利润为负数，不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

综合考虑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为提高公司长远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3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留存利润全部用于公司经营发展。

三、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综合考虑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长期发展资金需求，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支持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以及流动资金需求等，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可靠的保障。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管部门的要求，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致力于为股东创造长期的投资价值。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

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其他事项

本预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 (一)北京铜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二)北京铜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铜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4月27日